

陇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材料（19）

# 陇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陇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陇县财政局局长 陈启哲

（2025 年 2 月 9 日）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审议。

##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财税体制改革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和来宝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更好统筹当前和长远，以深化“三个年”活动为统揽，持续增强经济活力、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着力强化财政收支管

理，深入谋划实施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兜牢“三保”底线，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以“进”的姿态，夯实“稳”的基础，以“破”的勇气，提高“立”的质效。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 18226 万元。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9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口径增长 9.2%，税收占比 61%，加上级补助收入 22591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63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 11510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09182 万元），上年结转 19381 万元、调入资金 6518 万元、新增债务转贷收入 1370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83907 万元。

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1129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债券资金及调入资金后，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68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4.2%，加上解支出 481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356 万元、调出资金 3556 万元，全年财政总支出 28254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362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655 万元，超年初预算 99.1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基金收入 344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8500 万元、上年结余 1649 万元、调入资金 35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7804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0779 万元，加债务还本支出 15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627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525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99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收入 8.28 万元、上年结余 110.2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0018.5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4083 万元，调出资金 59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998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5.56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43424 万元，支出 37861 万元，结余 556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942 万元，支出 11529 万元，结余 54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6482 万元，支出 26332 万元，结余 150 万元。

### **（五）政府债务余额和债券发行情况**

年初，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27.0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限额 14.82 亿元、专项债券限额 12.27 亿元。截止目前，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5.4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3.22 亿元、专项债券 12.21 亿元，政府法定债务率 85.4%，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全县新增一般债券 9000 万元，分别安排用于：陇县建设路项目 3088 万元、陇县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1912 万元、陇县生态雅村项目 600 万元、原 212 省道县城过境段改造提升项目 1000 万元、陇县千邑路道路及排水工程项目 650 万元、陇县原建档立卡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50 万元。

新增专项债券 28500 万元，分别安排用于：陇县建设路（千邑路段）排水工程项目 2000 万元、置换私募债券 6200 万元、陇县妇保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800 万元、陇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项目 2000 万元，置换生态雅村国开行贷款 15500 万元。

省财政厅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 47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 二、2024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增收保支，增强财政保障能力。**采取有效措施，千方百计开源节流、挖潜增收，全县财政收支总量更加科学。一是全力以赴抓收入。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强化财政与税务等部门联动，在巩固现有财源基础上，充分挖掘税收收入、资源资产盘活收入潜力，培育新兴财源增长点，全力破解收支“紧平衡”局面。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逆势增长，完成 18395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160 万元，占比 61%。二是服务大局保支出。深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要求，加大财政资金资源统筹、盘活、优化调整力度，有保有压，精准做好全县重点领域工作资金保障。严格落实《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推动全市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通知》，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大力压减非刚性支出节约财力，“三保”支出足额保障到位。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6817 万元，同比增长 4.2%。

**（二）聚焦破难增效，财政运行稳中有进。**全面落实中央稳增长一揽子财政增量政策，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大财政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全力争取上级资

金。及时掌握中省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找准政策结合点谋项目、争项目，以项目建设成效争取更多资金支持。全年共争取中省资金 24.5 亿元，完成任务的 112%。二是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成功发行地方债券 3.75 亿元，其中 1.38 亿元用于支持公立医院、城市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农林水利、交通运输等领域重点项目建设。持续用好盘活县城公共停车位特许经营权融资贷款资金，助推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加快省级文明县城创建。三是加大政府债务化解力度。充分利用国家化债政策，偿还及置换政府隐性债务 2.96 亿元，连续 7 年超额完成化解任务。四是精准纾困市场主体。全县投入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 万元，激发企业活力；综合运用财政奖补、财政贴息、贷款风险补偿、信贷担保、农业保险补助等方式，新增各类涉农保险 1711.3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进入政府采购市场，通过政府采购平台，面向中小企业完成采购 46 宗，涉及采购金额 16986.8 万元，节支率达 10%。持续推动县国有资产运营（集团）公司整合升级，进一步理顺国有企业监管体系，调整优化国有资产布局，明确划清政府与融资平台公司职责范围，加快平台公司去行政化，把政府对国有企业的管理从“管企业”转移到“管资本”上来。剥离 2 家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实现市场化运营。我县国有资产运营（集团）公司总资产由 2022 年 26.6 亿元增加到 2024 年 32 亿元，峪见关山美宿正常运营，温水镇白砂矿和县城公共区域停车位经营项目有序运行。

**（三）聚焦民生福祉，民生保障持续加力。**持续加大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科技、体育等领域资金投入，全年完成“三保”支出 13.5 亿元，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

步提升。一是**加强基本民生保障**。严格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全县教育支出 5.84 亿元，较上年增加 12 万元。支持改善各层次学校办学条件，严格落实学生资助、营养餐改善计划等政策。今年以来，为缓解小规模学校资金不足的难题，县财政安排 600 万元，对山区义务教育阶段等小规模学校食堂从业人员、宿舍管理员及时发放生活补助。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投入财政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1310 万元，全力护航稳就业；落实退役军人保障待遇，下达补助资金 2056 万元，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确保退役军人待遇应保尽保；支持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下达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16140 万元。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城乡居民中央基础养老金从 2024 年 7 月起提标 20 元，全年下达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5377 万元；统筹做好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工作，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0005 万元。二是**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投入资金 4632.08 万元，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积极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影响，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4015 人次、5015.6 万元；安排资金 514.62 万元，支持防范农业灾害，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发放农机购置补贴 136.33 万元，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面全流程、高质高效转型升级；投入资金 79 万元，支持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有效支撑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农民增收，促进农业高质高效发展。三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保持帮扶工作和政策稳定连续，安排苏陕协作资金 2855 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5017 万元，加大对重点镇、脱贫村倾斜支持力度。强化产业和就业帮扶，完善利益联结机制，

促进脱贫群众持续增收；投入 1.53 亿元，支持乡村振兴示范村、重点帮扶村、城郊一般村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四是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投入资金 9020 万元，深入推进大气污染治理。保障冬季清洁能源取暖，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统筹园林绿化、水资源水环境保护、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加强关山草原、龙门洞森林公园、细鳞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自然资源保护，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四）聚焦财政安全，强化风险防控。**一是**政府债务风险安全可控。**在财力增长有限、“三保”支出任务艰巨的情况下，多措并举，共归还到期债务总额达 4.19 亿元，债务风险处于绿色安全可控范围内。二是**稳妥处置拖欠企业账款。**通过发行一般债券 5000 万元，安排县级资金 1446 万元，清偿政府拖欠工程款，完成年度清偿任务。三是**建立政府举债负面清单。**严堵违法违规举债“后门”，着力加强风险源头管控，硬化预算约束，坚决杜绝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五）聚焦财政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加快预算批复下达公开。**县人大批准预算后，我们及时批复并督促全县 64 个一级部门、229 个预算单位在预算批准后 20 日内，全面向社会公开，进一步促进财政平稳运行、财税政策落实、财政管理规范、政府效能提高。二是**充分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将 6.74 亿元资金纳入直达范围，全年下达率 100%，开通直达资金拨付绿色通道，确保文化教育、医疗卫生、优抚救助等民生领域资金优先拨付，实现了“财尽其用、直达高效”。三是**强化预算执行监控。**依托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逐步实现财政资金从预算源头到使用末端全流程动态监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四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积极构建“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共同参与、齐抓共管”的“全民绩效”管理新局面。将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持续提升绩效管理质效。2024年共完成绩效评价项目799个，评价金额20亿元。**五是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严格把控“三保”支出预算编制、执行、库款保障各环节管理流程，强化财政运行监测预警，对苗头问题和风险隐患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2024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仍存在一些深层次的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地方财政收入规模偏小，且增长稳定性不足，收入结构不合理，税收负增长，财政支出主要依靠上级转移支付，不利于长期可持续发展；**二是**财政收支紧平衡已成常态。保民生、保运转标准和要求不断提高，保稳定、促发展等刚性支出不断加大，化债工作处于关键阶段，财政收入乏力和增支较快等因素叠加，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需求、债务还本付息攀升和现有财力矛盾突出，资金调度异常困难，财政运行存在潜在风险。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

### **三、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

#### **（一）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2025年是财税体制改革承上启下的一年，财政收支形势愈加严峻，矛盾更加突出。中央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支持

做强做优实体经济、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对财政资金保障提出了更高要求，财政减收增支压力较大。

另一方面，中省推动财力下沉，重新划分财政支出责任，国家对县级“三保”等必要支出需求坚实保障，国务院出台一揽子化债政策，这些都是促进地方财政持续向好的有利因素。

## **（二）预算编制的总体要求及原则**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和来宝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加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经济工作部署要求，持续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支持扩大有效需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打牢“十五五”开局基础。

**编制原则：**强化运用零基预算，预算编制既体现实际需要又兼顾财力，集中财力保重点，优先保障工资、机构运转和民生刚性支出，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深度融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25年预算编制强化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整合安排预算。按照“三保”支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重大决策部署所需支出、部门单位履职支出的先后顺序予以保障。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根据以上总体要求，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增长3%安排，收入预期目标18946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1476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财力性补助及提前下达、预列专款、上年结转资金后，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10235万元。减去上解上级专项支出4733万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05502万元。

全年“三保”支出135718.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6%，分别是“保工资”支出78554.69万元、“保运转”支出6184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50980.15万元。

县级主要支出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50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265万元，教育支出4051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051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57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99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58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703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659万元，农林水支出4876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0189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829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13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1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42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42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512万元，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4937万元，预备费3000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25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578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00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50万元、

污水处理费收入 200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28 万元，加上年结转 1525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51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103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1525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3578 万元。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拟安排收入 5039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0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839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拟安排支出 4100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18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817 万元。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草案**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00 万元，加上年结转 35.5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035.5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035.56 万元。

### **四、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

#### **（一）坚持稳字当头，以加强收支管理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全面把握各项财政经济政策和本年度收入变化因素，坚持高质量培植财源，大力实施财政优惠政策，促进重点税源增势良好、企业税收贡献突出，有效促进财政实力的不断壮大，确保财政收入稳预期、有质量、可持续。一是**全面落实财政稳经济各项措施，加强财政收入组织力度**。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走向，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和经济形势分析，进一步挖掘税收增长潜力，抢抓“碳达峰、碳中和”机遇，大力支持培育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新能

源项目，支持加快推进李家河煤矿、八渡石英矿开发利用，将资源优势转化为新发展动能，培育新的重点税源企业和新的收入增长点。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二是**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落实好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新增资产配置，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腾出资金优先保障“三保”等刚性支出和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坚持预算和绩效一体化，将预算绩效管理由树立理念、搭建框架、拓围扩面向夯实基础、提出重点、提质增效转变。落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机制，加强重点绩效评价，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四是**立足财政主责主业**。紧盯中、省、市政策导向，认真梳理中、省、市有关政策，配合各镇、各部门做好2025年中省预算内、政府专项债等项目谋划工作，与发改、农业、住建、水利、交通、卫健等部门配合，谋划申报一批高质量的民生项目。五是**抢抓化债政策机遇**。将专项债作为缓解当前财政资金保障压力的重要手段，紧盯项目，协助解决存在问题，争取成功申报并落地一批，同时申报债务置换额度，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六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多渠道扩大公共建设领域资金投入，通过融资担保，带动、吸引更多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入公共建设领域。

**（二）坚持突出重点，以强化资金投入、服务保障重大战略。**自觉树立“财”服务于“政”的意识，紧紧围绕中、省、市关于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强化对牵引性、标志性、突破性重

大项目的支持保障。在财力有限的情况下，重点保障续建项目和完工项目，新增项目资金原则上不得用于非重点、非刚性、非急需支出。一是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支持高标准农田和高效节水灌溉建设，完善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支持农业良种培育和种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加快发展设施农业。二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把农业农村领域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在加大公共财政保障力度的同时，继续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拓宽投入渠道。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提升“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力度，防止因灾因病返贫致贫，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建设“三美三强”和美乡村，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支持乡村振兴示范镇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条件。三是支持生态乳都建设。坚持“首位产业、首位推动”，以延链、补链、强链为方向，谋划一批补短板、强基础、利长远的重点项目。大力发展“领头羊”经济，聚力打造百亿生态乳都，持续推动羊乳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四是支持全域旅游建设。推进关山草原5A级景区创建，支持乡村旅游项目建设。

### **（三）坚持人民至上，兜牢民生保障、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完善民生保障体系，保持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一是大力促进就业创业。统筹用好就业补助、失业保险基金等资金，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健全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

社会保障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聚焦支农支小，优化创业担保贴息贷款及奖补政策，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二是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增加义务教育经费投入，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加快缓解城区“入学难”、“大班额”问题，切实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水平并按时足额发放。持续做强职业教育。三是完善公共服务政策体系。建立财政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投入长效机制，合理调剂基金余缺，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支持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继续支持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加大文化文物、非遗保护等领域投入。四是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支持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管好用好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支持重点林业生态保护，加强天然林保护、湿地生态保护、重点区域绿化美化。继续支持清洁能源试点，持续改善大气环境。统筹资金做好安全生产、消防、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工作。

#### **（四）坚持底线思维，以防范化解风险推动财政可持续发展。**

一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建立范围清晰、标准明确、动态调整、应保尽保的“三保”清单制度，足额编制“三保”支出预算，确保不留硬缺口。健全完善财政运行监控和应急处置机制，提升财政转移支付使用效益。二是守牢债务风险底线。树立底线思维，建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

风险长效机制，持续化解存量、严控增量，全力打好地方债务风险防控主动仗，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三是加强财会监督力度。聚焦预算执行、财经纪律等方面，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完善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形成监督合力，提升监督效能。深入推进财政法治建设，坚决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不断提升财政工作法治化、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四是加强库款合理调度。加强收支管理和执行情况分析工作，进一步加强与税务、人行等部门的协作，随时掌握税收入库动态。合理把握收支进度、力度和节奏，提高库款保障水平。加强省、市、县财政部门联动协作，强化库款运行跟踪及分析统计，严禁超预算和超计划拨付，严禁违规出借周转行为，定期开展资金清理回收。统筹考虑全县财政收支、存量资金、债务资金等因素变化，科学研判库款流量，确保库款运行稳定。

砥砺前行开新局，凝心聚力再出发。各位代表，2025年落实好各项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财政管理改革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开拓进取、真抓实干，充分发挥“生财、聚财、用财、管财”的职能作用，迎难而上，担当作为，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我县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

1. 2024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2. 2024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3. 2024 年陇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4. 2024 年陇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5. 2025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表
6. 2025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7. 2025 年陇县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8. 2025 年陇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1:

## 2024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b>一、税收收入</b>	11160	11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2	21162
增值税	2651	2651	二、公共安全支出	6750	6750
企业所得税	432	432	三、教育支出	58377	58377
个人所得税	116	116	四、科学技术支出	1348	1348
资源税	57	5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0	3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	352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4	35894
房产税	717	717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140	16140
印花稅	251	251	八、节能环保支出	9020	9020
城镇土地使用税	807	807	九、城乡社区支出	11101	11101
土地增值税	511	511	十、农林水支出	66370	66370
车船税	418	418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3063	13063
耕地占用税	2587	2587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45	2345
契税	1078	1078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3	273
环境保护税	6	6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33	1533
烟叶税	1177	1177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0805	10805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0	310
<b>二、非税收入</b>	7235	7235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84	5784
专项收入	682	682	十八、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227	322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40	340	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	15
罚没收入	1920	1920	二十、预备费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868	3868	二十一、其他支出		
捐赠收入	425	425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8,395</b>	<b>18,39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66,817</b>	<b>266,817</b>

附表 2:

## 2024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b>一般公共预算收入</b>	<b>18,395</b>	<b>18,395</b>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b>	<b>266,817</b>	<b>266,817</b>
<b>上级补助收入</b>	<b>223,436</b>	<b>225,913</b>	<b>上解上级支出</b>	<b>2,858</b>	<b>4,816</b>
返还性收入	1,630	1,630	体制上解支出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3,296	115,101	专项上解支出	2,858	4,816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8,510	109,182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b>上年结余</b>	<b>19,381</b>	<b>19,381</b>			
<b>调入资金</b>	<b>6,512</b>	<b>6,518</b>	<b>调出资金</b>	<b>3,556</b>	<b>3,556</b>
<b>债务(转贷)收入</b>	<b>13,700</b>	<b>13,700</b>	<b>债务还本支出</b>	<b>7,356</b>	<b>7,356</b>
			增设预算周转金		
国债转贷收入、上年结余及转补助数			国债转贷拨付数及年终结余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b>年终结余</b>	<b>837</b>	<b>1,362</b>
			净结余		
<b>收入总计</b>	<b>281,424</b>	<b>283,907</b>	<b>支出总计</b>	<b>281,424</b>	<b>283,907</b>

附表 3:

## 2024 年陇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b>政府性基金收入</b>	<b>10,655</b>	<b>10,655</b>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489	9,489	资源勘探	3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7	607	城乡社区支出	11,010	11,010
污水处理费收入	324	324	农林水支出	2,028	2,028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其他支出	9,685	9,685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35	235	债务付息支出	3,223	3,22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30
			地方政府自行试点收益专项债券项目支出	4,800	4,8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655</b>	<b>10,65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0,779</b>	<b>30,779</b>
<b>上级补助收入</b>	<b>3,444</b>	<b>3,444</b>	上解上级支出		
其中: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b>上年结余</b>	<b>1,649</b>	<b>1,649</b>	<b>调出资金</b>	<b>612</b>	
<b>调入资金</b>	<b>3,556</b>	<b>3,556</b>	<b>债务还本支出</b>	<b>15,500</b>	<b>15,500</b>
<b>债务(转贷)收入</b>	<b>28,500</b>	<b>28,500</b>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b>年终结余</b>	<b>913</b>	<b>1,525</b>
<b>收入总计</b>	<b>47,804</b>	<b>47,804</b>	<b>支出总计</b>	<b>47,804</b>	<b>47,804</b>

附件 4:

## 2024 年陇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b>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b>	<b>9900</b>	<b>9900</b>	<b>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b>4083</b>	<b>4083</b>
1、利润收入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股利、股息收入			2、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84	184
3、产权转让收入			3、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清算收入			4、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900	9900	5、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99	3899
<b>二、上级补助收入</b>	<b>8.28</b>	<b>8.28</b>	<b>三、调出资金</b>	<b>5900</b>	<b>5900</b>
<b>三、上年结余</b>	<b>110.28</b>	<b>110.28</b>	<b>四、结余</b>	<b>35.56</b>	<b>35.56</b>
			其中：结转下年使用	35.56	35.56
<b>收入总计</b>	<b>10018.56</b>	<b>10018.56</b>	<b>支出总计</b>	<b>10018.56</b>	<b>10018.56</b>

附表 5:

## 2025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项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b>一、税收收入</b>	11160	<b>11476</b>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2	16506
增值税	2651	2781	二、公共安全支出	6750	5265
企业所得税	432	401	三、教育支出	58377	40510
个人所得税	116	189	四、科学技术支出	1348	1051
资源税	57	5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0	25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	36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4	27997
房产税	717	45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140	12589
印花稅	251	223	八、节能环保支出	9020	7036
城镇土地使用税	807	1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11101	8659
土地增值税	511	500	十、农林水支出	66370	48769
车船税	418	466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3063	10189
耕地占用税	2587	2812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45	1829
契税	1078	1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3	213
环境保护税	6	8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33	1196
烟叶税	1177	1230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0805	8428
其他税收收入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0	242
<b>二、非税收入</b>	7235	<b>7470</b>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84	4512
专项收入	682	700	十八、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227	492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40	350	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	12
罚没收入	1920	2120	二十、预备费		3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868	4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捐赠收入	425	3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其他收入					
<b>收入合计</b>	<b>18,395</b>	<b>18946</b>	<b>支出合计</b>	<b>266,817</b>	<b>205502</b>

附表 6:

## 2025 年陇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预算科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b>一般公共预算收入</b>	<b>18,395</b>	<b>18,946</b>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b>	<b>266,817</b>	<b>205,502</b>
<b>上级补助收入</b>	<b>225,913</b>	<b>189,927</b>	<b>上解上级支出</b>	<b>4,816</b>	<b>4,733</b>
返还性收入	1,630	1,630	体制上解支出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5,101	103,297	专项上解支出	4,816	4,73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9,182	85,000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b>上年结余</b>	<b>19,381</b>	<b>1,362</b>			
<b>调入资金</b>	<b>6,518</b>		<b>调出资金</b>	<b>3,556</b>	
<b>债务(转贷)收入</b>	<b>13,700</b>		<b>债务还本支出</b>	<b>7,356</b>	
			增设预算周转金		
国债转贷收入、上年结余及转补助数			国债转贷拨付数及年终结余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b>年终结余</b>	<b>1,362</b>	
			净结余		
<b>收入总计</b>	<b>283,907</b>	<b>210,235</b>	<b>支出总计</b>	<b>283,907</b>	<b>210,235</b>

附表 7:

## 2025 年陇县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预算科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b>政府性基金收入</b>	<b>10,655</b>	<b>3,578</b>	<b>政府性基金支出</b>	<b>30,779</b>	<b>5,103</b>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489	3,000	资源勘探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7	150	城乡社区支出	11,010	
污水处理费收入	324	200	农林水支出	2,028	1,525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其他支出	9,685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35	228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223	3,568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10
			地方政府自行试点收益专项债券项目支出	4,8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655</b>	<b>3,57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0,779</b>	<b>5,103</b>
<b>上级补助收入</b>	<b>3,444</b>		上解上级支出		
其中: 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b>上年结余</b>	<b>1,649</b>	<b>1,525</b>	<b>调出资金</b>		
<b>调入资金</b>	<b>3,556</b>		<b>债务还本支出</b>	<b>15,500</b>	
<b>债务(转贷)收入</b>	<b>28,500</b>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b>年终结余</b>	<b>1,525</b>	
<b>收入总计</b>	<b>47,804</b>	<b>5,103</b>	<b>支出总计</b>	<b>47,804</b>	<b>5,103</b>

附表 8:

## 2025 年陇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预算科目	上年决算数	预算数
<b>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b>	<b>9900</b>	<b>3000</b>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利润收入			<b>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b>4083</b>	<b>3035.56</b>
2、股利、股息收入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产权转让收入			2、注入国有企业资本金支出	184	35.56
4、清算收入			3、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5、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900	3000	4、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二、上级补助收入</b>	<b>8.28</b>		5、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99	3000
<b>三、上年结余</b>	<b>110.28</b>	<b>35.56</b>	<b>三、调出资金</b>	<b>5900</b>	
			<b>四、结余</b>	<b>35.56</b>	
			其中：结转下年使用	35.56	
<b>收入总计</b>	<b>10018.56</b>	<b>3035.56</b>	<b>支出总计</b>	<b>10018.56</b>	<b>3035.56</b>